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地址：臺中市南區40227國光路
250號

承辦人：宋庭菡

電話：04-22873181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興環安字第10305001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校謹訂於12/10下午13:30至16:30，假圖書館7樓國際會議廳辦理「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與工作危害預防管理」研討會，請 貴系所轉知所屬實驗場所指派研究人員參與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17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應參與對象：研二之研究人員、在職教、職、生。
- 三、全程參加者，由環安中心核發三小時實驗場所危害認知之在職訓練證明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請至本校環安中網站/教育訓練報名/103年實驗場所在職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填妥線上報名表，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中心 (04-22840589)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系、所、學位學程

副本：本校各學院、環安中心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